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書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吳紹民

電話：04-3706-1505

電子信箱：e-p260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北門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401163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、115學年度財法原碩專班招生海報

(A09030000E_1140116399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
A09030000E_1140116399_senddoc1_Attach2.jpg)

主旨：轉知輔仁大學法律學院財經法律學系原住民碩士在職專班

115學年招生報名資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114年10月30日輔校法四

字第1140022756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(含附件)影本1

份。

正本：本署各組室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